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

40343
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承辦人：張益松
電話：04-22170681
傳真：04-22203085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地劃一字第10300537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中市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缺失業經改善完成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4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重劃區工程，前經本局邀集各工程主管機關於103年9月25日及同年10月28日辦理驗收事宜，並以本局103年11月3日中市地劃一字第1030046482號函檢附工程複驗接管紀錄在案，依該複驗接管紀錄所列缺失，經各工程主管機關查復均已改善完成，是本重劃區內相關設施，請貴所即日起依臺中市政府建設局100年3月1日中市建土字第1000014380號函示辦理後續接管維護事宜。
- 三、副本抄送臺中市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：請儘速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44條規定，洽臺中市豐原區公所辦理繳交本重劃區保固保證金事宜，並繕製本重劃區公共設施用地接管清冊一式2份（格式為：地段、地號、登記面積、使用分區、接管日期、接管機關、簽名欄、備註），送請臺中市豐原區公所簽認後，1份留存該所，另1份送本局備查。

正本：臺中市豐原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(土木工程科)、臺

中市政府建設局(公園管理科)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(道路養護科)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(路燈管理科)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計測量科)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停車管理處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曾國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承辦人：陳建綸

電話：04-22170665

傳真：04-22203085

電子信箱：allen@taichung.gov.tw

40343

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地劃一字第10300464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」工程完竣會同驗收、點交接管缺失改善紀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03年10月21日中市地劃一字第103004447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停車管理處、臺中市豐原區公所、臺中市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

局長曾國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會同驗收、點交接管缺失改善紀錄

- 壹、時間：103年 10 月 28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時 00 分
- 貳、地點：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
- 參、事由：辦理「豐原區博愛自辦市地重劃區」工程完竣申請會同驗收、點交接管缺失改善事宜
- 肆、參加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簿
- 伍、結論：
- 1、缺失部份均已改善完竣，同意點交接管。
 - 2、保固期內仍由施設廠商負責保固維護。
- 陸、散會